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0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3年12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年12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业务资质：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上年末，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否

（2）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历史沿革：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前身是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3 月 4 日。2009 年 9 月与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更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2011 年 11 月改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16 层、22 层

业务资质：深圳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14701）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行一体化管理，总分所一起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职业保险，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否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000 人以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	姓名	李联	
	从业经历	1993 年 3 月至 2001 年 11 月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2014 年 6 月至今天健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	姓名	夏珊珊
	从业经历	2015年3月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3、业务规模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22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0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0 亿元
	审计公司家数	约 15,000 家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 A、B 股）	403 家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批发业、电子元器件分销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4、执业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项目合伙人	李联	注册会计师	1993年3月至2001年11月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2014年6月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15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楼胜亚	注册会计师	2000年入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及质量控制复核工作	20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联	同上	同上	同上
	夏珊珊	注册会计师	2015年3月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5年

5、诚信记录

(1)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与天健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并对天健在相关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认真核查，并将相关调研资料形成书面审核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

2、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天健的执业资格、执业质量等符合公司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且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及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4、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天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能力和业务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及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意见；
- 5、天健的营业执业证照（总所+分所），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

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